**第七届“薛暮桥价格研究奖”评选公告**

**“薛暮桥价格研究奖”是经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九部委审核确认，由国家发展改革委主管、中国价格协会主办的我国专门表彰价格研究优秀成果的最高奖项，每三年一次定期进行评选、表彰。其宗旨是弘扬薛暮桥同志理论联系实际的精神，在价格研究中营造严谨治学、求真务实和开拓进取的学术气氛，促进价格研究更好地为深化价格改革、提高价格管理水平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价格体制服务。该奖项于1995年设立以来，得到了宋平、朱镕基、田纪云、李铁映、陈锦华、曾培炎、汪洋、马凯、张平等领导同志的关心、支持。国务院价格主管部门和地方价格主管部门以及诸多经济学家对该奖项的评选一贯高度重视,给予多方面的指导和支持。广大经济理论工作者和实际工作者积极参与了各界评选。**

**根据《薛暮桥价格研究奖章程》，经国家发改委批准，中国价格协会将进行第七届评奖。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 奖项的类别**

**本届“薛暮桥价格研究奖”设“著作奖”、“论文奖”和“特别贡献奖”三个奖项。“著作奖”、“论文奖”针对论著，“特别贡献奖”针对个人。其中著作奖不超过6部，论文奖不超过60篇，特别贡献奖不超过3人。**

**二、对申报论著的要求**

**1、申报论著须是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习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突出工作导向、问题导向，重点围绕十八大以来价格与市场方面的理论研究、实际工作及相关业务，着力于探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价格形成、价格运行、价格体制、价格管理的理论和价格法律、法规、政策等方面的研究成果；深入推进重点领域价格改革，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方面的成果。**

**2、申报论著的理论、观点、方法应有创新，对策建议须有针对性、可操作性，达到国内先进水平，有利于促进价格理论的发展，有利于解决实际价格问题。**

**3、申报著作应是正式出版的专著。论文集不能作为著作申报，但其中的符合申报条件的单篇论文可以申报“论文奖”。申报论文一般应已在正式报刊上发表，或者其研究成果已被有关部门采用并出具有关的证明。**

**4、申报论著一般应是自第六届“薛暮桥价格研究奖”评奖申报截止日期（2013年7月15日）以后，至本届申报截止日期（2017年7月15日）之前出版、发表或被采用的。此前确有独到见解、卓有成效，未被历届评奖的研究成果、专题报告，本次也可以申报。**

**5、集体撰写的著作及研究报告类论文申报时，作者名单不超过10人，其他论文申报时作者名单不超过5人。**

**三、对申报特别贡献奖的要求。**

**特别贡献奖为个人成就奖。主要评选对象是从价格改革工作开始至今（1977-2017），特别是十八大以来，为价格改革工作和理论研究做出重大贡献的代表人物。**

**四、申报及推荐程序**

**（一）论著申报的推荐和上报材料**

**论著由下列单位和个人提出：**

**1、国家发展改革委价格司、价监局及国家发改委有关事业单位；**

**2、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及副省级省会城市价格主管部门和价格协会、中国价格协会各直属分会（专委会）；**

**3、中国价格协会理事；**

**4、中国价格协会会员单位；**

**5、具有经济类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的人员。中国价格协会理事本人的论著或以中国价格协会会员单位名义申报的论著，可以自荐。推荐或自荐应说明论著在理论上的创新点以及达到的水平，或在实际工作中被采用并取得成效的情况。**

**（二）论著申报材料。**

**1、申报“论文奖”请提交论文一式3份；申报“著作奖”请提交著作3本。论文电子版请发送到辽宁省价格协会邮箱，邮件文件名前都冠以“薛暮桥”三字。**

**2、申报论著请填写有关表格，包括：（1）作者简况及通讯方式；（2）内容提要；（3）推荐或自荐意见等。内容提要及推荐或自荐意见均不超过500字。**

**（三）特别奖申报推荐或自荐。**

**推荐者可以是：**

**1、国家发展改革委价格司、价监局及国家发改委有关事业单位；**

**2、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及副省级省会城市价格主管部门和价格协会、中国价格协会各直属分会（专委会）；**

**3、中国价格协会理事；**

**4、中国价格协会单位会员。**

**（四）特别奖申报材料**

**1、由推荐单位撰写推荐理由（不超过1000字）、个人简介、论文论著、工作成果、社会影响等方面的相关材料；2、填写相应表格。**

**（五）截止时间和接收单位**

**1、申报起止日期为评奖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17年9月31日止。**

**2、申报论著请寄到中国价格协会“薛暮桥价格研究奖”评选委员会办公室收。**

**3、由地方价格协会（学会）和直属分会（专委会）初选推荐的，可由其寄送。**

**五、评选及奖励**

**1、中国价格协会聘请有关专家学者，组织第七届“薛暮桥价格研究奖”评选委员会。评选分初审和复审两个程序。评选委员会于2017年11月底之前完成评选工作。**

**2、“薛暮桥价格研究奖”评选委员会将向获奖者颁发证书奖牌和奖金；编辑获奖论著选集。**

**中国价格协会**

**“薛暮桥价格研究奖”评选委员会**

**2017年5月3日**